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达到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6年5月6日接到控股股东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华集团”)的函件，宜华集团自2016年1月28日至5月6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了本公司股份4,486,429万股，达到公司总股本的1%。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情况

1、首次增持情况

2016年1月28日，宜华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235.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3%。

2、截至2016年5月6日增持进展情况

2016年1月29日，宜华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9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0%。2016年2月1日，宜华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再次增持公司股份63.040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4%。2016年2月3日，宜华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2016年2月15日，宜华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14.902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2016年5月6日，宜华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

2016年1月28日至5月6日，宜华集团先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累计增持了本公司股票4,486,429股，占比已经达到公司总股本的1%。本次增持后，宜华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61,572,0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08%。

3、累计增持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宜华集团累计增持本公司股票4,486,429股，占公司总股本1%。

二、后续增持计划

宜华集团后续将继续履行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相关承诺（自 2016 年 1 月 28 日起算 6 个月内，累计增持股份不少于公司总股本的 1%，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含 2016 年 1 月 28 日、2016 年 1 月 29 日、2016 年 2 月 1 日、2016 年 2 月 3 日、2016 年 2 月 15 日、2016 年 5 月 6 日增持的股份），且在后续增持计划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四、公司将继续关注控股股东宜华集团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特此公告。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六日